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13位ISBN编号：9787510431111

10位ISBN编号：7510431115

出版时间：2012-10

出版时间：新世界出版社

作者：张颐武 编

页数：413

字数：514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重塑中国的想象力 张颐武 21世纪已经过去十年，文学和社会一样经历了巨大的变化。十年的时光意味着一代人的成长，而和十年前相比，文学的形象和格局所发生的变化深刻性远远超出了我们的想象。

因为它不仅仅是常规性地随着时代的变迁而产生新的文学的发展和变化，而且是在从文学的媒介和载体到文学的整个结构的异常深刻的变化。

一方面，文学随着全球化和市场化的发展以及中国的高速的发展而出现了诸多新的形态与新的表达；另一方面，文学的媒介的和载体的变化根本上改变了原有的单一的以纸质出版为中心的文学。

中国文学的想象力正在经历一个前所未有的重塑的时代。

过去一直引导和支撑我们的文学想象力的“新文学”的一套观念与价值已经在新的格局下成为了历史。

而20世纪80年代的“新时期”和90年代的“后新时期”也已经成为遥远的故事，当年曾经主导过我们的文化的一代人已经渐渐开始成为舞台的背景，而“新世纪文学”则以我们当年难以想象的形态展现自己。

十年前我们觉得大有希望的现在已经凋零，而一些曾经以为是转瞬即逝的现象却一直持续到今天。岁月让我们已经走了很远，但历史却将我们带到了新的空间之中。

文学置身于一个新的平台之上，它在这十年中的扩张其实是引人瞩目的，同时也是激起了最大的困惑和争议的。

我们对于文学判断的困扰很大程度上来自于这个方面。

整个中国的文学领域这些年来其实在经历着一个格局转变的过程，也就是在原来已经形成的文学界之外出现了仍然以传统的纸质出版为中心的“青春文学”和以网络为载体的“网络文学”，这些新的文学空间经历了这些年的高速的成长已经逐步发展成熟。

目前，一方面是纸质出版和“网络文学”双峰并峙；另一方面在纸质出版方面，传统的“纯文学”和“通俗文学”与“青春文学”的共同发展也已经成为新的趋势。

从90年代后期以郭敬明和韩寒等人为代表的“八。

后”作家出现到现在，“青春文学”在传统纸质出版业的市场已经显示出了自己的重要影响力。

目前的情况并不像有些人认为的那样简单，“青春文学”和“网络文学”的崛起并不是以传统的“纯文学”的萎缩与消逝为前提的，其实三者不是一种互相取代的关系。

传统的文学写作仍然在延续和发展，我们发现传统文学界仍然相当活跃。

这是新的文学市场的出现，也是文学的一个新的空间的发现，它们和传统的文学界其实是共生共荣的关系，而不是互相取代的关系。

它是文学的总量的增多，而不是文学的萎缩。

它们跟传统文学既有重合、相交和兼容的一面，也有完全互不兼容、各自发展的一面。

同时我们也可以看到，这里要看到的是中国文学已经成为“世界文学”的一个结构性的要素，而不再是一个时间滞后和空间特异的“边缘”的存在。

它已经不再是巨大的被忽略的写作，而是一个全球性文学的跨语言和跨文化阅读的必要的“构成”，是所谓“世界文学”的一个组成部分。

中国文学不仅是全球华语文学的中心，也是新的“世界文学”的新空间。

我们也可以发现，今天的全球华语文学的面貌也有了新的变化，全球华语写作的活跃和发展也改变了我们对于华语文学的传统认识。

编选这部大系，就是为了全面地梳理“新世纪”全球华语文学的发展，为这十年来华语文学的变化留下它的轨迹。

这十部从不同的角度编选的中短篇小说选集，可以说是从四个方面集中地体现了新世纪以来中国文学的特色：首先，这是新世纪以来中国纯文学的全貌的投射，将中国文学近些年来有影响的作家作品尽量全面地收录。

力求一编在手，就可以了解中国文学近十年发展的全貌。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如王蒙、莫言等人的作品都有收录。

其次，这是全球华语写作的全貌的反映。

这里充分考虑到了全球华语文学的发展的意义，对于海外华文写作的状况也有了充分的体现。

如哈金、严歌苓等人的作品都有收录。

再次，在本套丛书之前，传奇小说、官场小说、青春小说等小说类型往往被排斥在主流视野之外，本丛书第一次将其纳入，全新的分类方式体现了全新的视角。

最后，青春文学和网络文学是当下中国文学生态的重要组成部分，大系在对于文学生态的重大变化的充分体察的基础上，对于青春文学和网络文学这样的新的发展给予了高度的关切，也集中反映了中国文学在这一方面最新的发展。

这部大系是我们的团队从新的视角审视全球华语文学的发展，为读者提供理解文学新途径的一次努力。

我们不能说选入了所有好作品，但我们没有选入劣作；我们不能说有权判断文学的是非功过，但我们毕竟在反映文学的新面貌。

它是一个见证，见证了全球华语文学的作家为我们的想象力在这个全球化时代的展现所作的努力；它是一个集结，集结了全球华语文学最优秀的作品来投射这个剧烈变化的时代的华语文化的新的可能性。

这是华语作家在重塑中国的想象力的过程中的奋斗结晶。

我们的努力正是要向这样的想象力的呈现致敬。

我也要感谢我们的团队和出版者共同付出的心血，正是这些心血，让这套书有了独特的价值。

是为序。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内容概要

希腊神话中正是回忆女神摩涅摩绪涅与宙斯的交合诞下了九位文艺女神，从此以后回忆与文艺永远成了彼此缠绕的情人。

21世纪的第一个十年，哈尔滨，北京，上海，湖南，江苏，福建，汉族，满族，藏族，操持不同乡音的作家通过文字在不同地域、不同时空进行了一次次地新与旧，过去与未来的对话，在怀旧中去捕捉时间之手抚摸过的痕迹，重新雕刻那逝去的时光。

新世纪像一个新的父亲一样，重新把30年代、40年代、……80年代拥抱入怀，无限的可能正在开放。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作者简介

- 1、唐颖上海作家，已发表文字百余万。
其中包括：《困倦的波浪》、《无性伴侣》、《冬天我们跳舞》、《理性之年》、《告诉劳拉我爱她》、《丽人公寓》、《无性伴侣》、《多情一代男》和《纯色的沙拉》等，部分作品被成功改编搬上荧幕。
- 2、阿成上世纪70年代末开始发表作品，著有小说集《年关六赋》、《良娼》、《空坟》和长篇小说《马尸的冬雨》、随笔集《城市笔记》等30余部。
其中《年关六赋》获1988—1989年度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赵一曼女士》获首届鲁迅文学奖，被称为城市贫民的声音。
- 3、韩少功
80年代寻根文学代表作家之一。
著有小说《西望茅草地》、《爸爸爸》、《女女女》、《马桥词典》、《报告政府》等，作品被译为英、法、意等多种文字，出版有散文随笔集《夜行者的梦语》，《山南水北——八溪峒笔记》等，曾翻译米兰·昆德拉的小说《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 4、苏童已发表作品百余万字，代表作包括《红粉》、《妻妾成群》、《已婚男人》和《离婚指南》等。
中篇小说《妻妾成群》被张艺谋改编成电影《大红灯笼高高挂》，蜚声海内外。
2009年《河岸》获第三届英仕曼亚洲文学奖，有散文集《河流的秘密》。
- 5、余华先锋文学代表作家。
著有中短篇小说《十八岁出门远行》、《鲜血梅花》、《一九八六年》、《古典爱情》、《世事如烟》等，长篇小说有《在细雨中呼喊》、《活着》、《许三观卖血记》、《兄弟》，同时出版有散文、随笔、文论及音乐评论。
- 6、黎晗福建莆田人。
出版有中短篇小说集《呼唤龙》、《贞元年间的隐秘镜子》，散文集《流水围庄》。
小说作品曾发表于《十月》、《作家》等刊，入选《2010中国中篇小说年选》、《新实力华语作家作品十年选》等多种选本。
- 7、漠月著有中短篇小说集《锁阳》等，发表文学作品逾百万字。
短篇小说《锁阳》、《父亲与驼》获宁夏第六、七届文艺评奖一等奖，《湖道》获中国小说学会2001年短篇小说排行榜第一名及《小说选刊》优秀作品奖。
- 8、陈忠实代表作有短篇小说集《乡村》、《到老白杨树背后去》，中篇小说集《初夏》、《四妹子》，《陈忠实小说自选集》，《陈忠实文集》，散文集《告别白鸽》，文论集《创作感受谈》等。
长篇小说《白鹿原》获第四届茅盾文学奖。
- 9、郭文斌作品见《人民文学》、《中国作家》、《天涯》、《钟山》、《北京文学》、《上海文学》、《作家》等，发表百余万字。
作品先后多次被《小说选刊》、《小说月报》、《新华文摘》、《作品与争鸣》、《散文选刊》、《散文海外版》、《中华文学选刊》、《短篇小说选刊》等刊物转载。
- 10、荆歌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90年代开始发表作品。

出版有长篇小说《枪毙》、《鸟巢》、《爱你有多深》和小说集《八月之旅》、《牙齿的尊严》等；有诗集《谈性正浓》、《旋转之际》等。

11、格非先锋文学代表作家，清华大学教授。

1986年发表处女作《追忆鸟攸先生》，1987年发表成名作《迷舟》，1988年发表的中篇小说《褐色鸟群》被视为当代中国最玄奥的一篇小说。

主要著作有《欲望的旗帜》、《塞壬的歌声》、《人面桃花》、《山河入梦》、《春尽江南》等。

有英、法、日、意等语种的单行本在国外出版。

12、冯骥才作品有《俗世奇人》，《雕花烟斗》，《高女人和她的矮丈夫》，《神鞭》，《三寸金莲》等，由其作品《炮打双灯》改编的同名电影获“夏威夷电影节”

和“西班牙电影节”奖项。

作品被译成英、法、德、意、日、俄、荷、西等十余种文字，在海外出版各种译本三十种。

兼为画家，出版过多种大型画集，并在中国各大城市和奥地利、新加坡、日本、美国等国举办个人画展。

13、阿航出版长篇小说《走入欧洲》、《漂泊人生》、《遥远的风车》；散文集《雪若梨花》；电视剧《走入欧洲》。

并于《收获》、《上海文学》、《钟山》、《山花》等报刊发表中短篇小说百余万字。

曾旅居欧洲十数载，现居浙江青田。

14、白天光

1980年开始发表小说，已发表小说三百多万字。

近百篇小说被《小说选刊》、《小说月报》等选载。

有二十多万字被译成英、法、日、俄等文字介绍到国外，出版长篇小说《雌蝴蝶》等。

部分作品被改编为影视作品。

现为专业作家。

15、艾玛小说曾发表于《黄河文学》、《小说选刊》、《新华文摘》等，作品收入漓江版《2009年中国年度短篇小说选》、选刊《2009年中国年度小说排行榜》，曾获首届茅台杯小说选刊排行榜奖，入围第五届鲁迅文学奖。

16、林斤澜有“短篇圣手”之称，一生经历丰富，创作颇丰，曾与汪曾祺并称为“文坛双璧”。

小说《去不回门》获首届蒲松龄短篇小说奖。

出版的小说集有《满城飞花》、《林斤澜小说选》、《矮凳桥风情》，文论集《小说说小》，散文集《舞伎》等。

晚近的作品冷峻、深沉、尖刻，被称为“怪味小说”

17、施伟诗人，画家，自称小说写手。

福建惠安人，生于上世纪七十年代。

有作品发表在《福建文学》《星星》《诗歌月刊》《中国诗人》《绿风》《黄河文学》等，曾被《小说选刊》《中华文学选刊》《青年文摘》等转载，入选《福建文学60年作品典藏》《2010中国年度短篇小说》《2010年中国最佳短篇小说》《2010短篇小说-21世纪年度小说选》等。

18、曹文轩作家，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多年致力于倡导推动中国少年写作。

主要作品有《忧郁的田园》、《红葫芦》、《蔷薇谷》、《追随永恒》、《三角地》等。

长篇小说:《埋在雪下的小屋》《山羊不吃天堂草》、《草房子》、《天瓢》、《红瓦》、《根鸟》、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细米》、《青铜葵花》、《大王书》等。
多部作品被译为英、法、日、韩等文字。

19、王蒙开新时期中国大陆意识流小说创作先河，倡导作家学者化、学者作家化，掀起人文精神大讨论，是中国当代文学走向现代写作技巧的开拓者。
著有长篇小说《青春万岁》、《活动变人形》等近百部小说，为当代文坛上创作最为丰硕、始终保持创作活力的作家。

20、迟子建作品《雾月牛栏》曾获得第一届鲁迅文学奖、《清水洗尘》获第二届鲁迅文学奖，小说《世界上所有的夜晚》获第四届鲁迅文学奖，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
《额尔古纳河右岸》获第七届茅盾文学奖。
作品有英、法、日、意大利文等海外译本。

21、王安忆

80年代“知青文学”、“寻根文学”的代表作家，主要著作有：《雨，沙沙沙》、《流逝》、《小鲍庄》、《小城之恋》、《锦绣谷之恋》、《米妮》等，长篇小说《69届初中生》、《黄河故道人》、《流水三十章》、《纪实和虚构》、《长恨歌》、《富萍》、《上种红菱下种藕》、《桃之夭夭》、《遍地枭雄》等，散文集《蒲公英》等。
《长恨歌》获得第五届茅盾文学奖。
2001年获马来西亚《星洲日报》“最杰出的华文作家”称号等。

22、叶兆言先锋文学代表作家。

主要作品有：《烛光舞会》、《一九三七年的爱情》、《花煞》、《花影》、《旧式的情感》，长篇小说《一九三七年的爱情》、《花影》、《花煞》、《别人的爱情》、《没有玻璃的花房》、《我们的心多么顽固》，散文集《流浪之夜》，《旧影秦淮》，《叶兆言散文》，《杂花生树》等。

23、叶广苓满族。

主要作品有小说《本是同根生》，《谁翻乐府凄凉曲》、《黄连厚朴》，长篇小说《全家福》、《乾清门内》、《采桑子》、《青木川》等。
多部作品被改编为电影，如《红灯停绿灯行》、《黄连厚朴》、《谁说我不在乎》等。
中篇小说《梦也何曾到谢桥》获第二届鲁迅文学奖。

24、阿来藏族。

主要作品有诗集《梭磨河》，小说集《旧年的血迹》、《月光下的银匠》，长篇小说《尘埃落定》、《空山》，长篇地理散文《大地的阶梯》，散文集《就这样日益在丰盈》。
长篇小说《尘埃落定》于2000年获第五届茅盾文学奖。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书籍目录

短篇小说

- 1、唐颖《冬天我们跳舞》
- 2、阿成《安重根击毙伊藤博文》
- 3、韩少功《兄弟》
- 4、苏童《五月回家》
- 5、余华《朋友》
- 6、黎晗《马小度的牙齿》
- 7、漠月《大草垛》
- 8、陈忠实《一个人的生命体验》
- 9、郭文斌《吉祥如意》
- 10、荆歌《梅雨》
- 11、格非《蒙娜丽莎的微笑》
- 12、冯骥才《楼顶上的歌手》
- 13、阿航《芒果》
- 14、白天光《一九二七年的列巴》
- 15、艾玛《浮生记》
- 16、林斤澜《十门一》
- 17、施伟《逃脱术》
- 18、曹文轩《蓝花》
- 19、王蒙《尴尬风流》

中篇小说

- 20、迟子建《起舞》
- 21、王安忆《爱向虚空茫然中》
- 22、叶兆言《玫瑰的岁月》
- 23、叶广苓《豆汁记》
- 24、阿来《遥远的温泉》

章节摘录

短篇：冬天我们跳舞唐颖唐颖：上海作家，已发表文字百余万。

其中包括《困倦的波浪》、《无性伴侣》、《冬天我们跳舞》、《理性之年》、《告诉劳拉我爱她》、《丽人公寓》、《无性伴侣》、《多情一代男》和《纯色的沙拉》等，部分作品被成功改编搬上荧幕。

一九七八年的十一月和往年一样已经是萧瑟峻峭的初冬，但在我的记忆里却缤纷缭乱，摇晃着圆舞曲滑过之后的眩昏，兴奋的眩昏，眩昏到快要吐，快乐伴随着忧伤，却又过眼云烟一样的抓不住，我在成熟以后曾觉得那些岁月多么幼稚轻浮，但却难以忘怀。

我和妈妈被她的朋友老旧伯伯(也许姓裘，但上海话“旧”、“裘”同音)带到某个单位参加舞会。

哦，舞会，当我听到这个词，身体里的内分泌都发生了变化，我有一种莫名的兴奋和激越，在去舞会的路上我的脚步飞快，我必须站在路口，等着我的长辈们赶上来。

我发现街上的行人比往年密集了许多，听说成千上万的知青正返回城市，他们回来了，但却面临着失业和住房的问题，我为他们沮丧的时候更为自己庆幸。

虽然中学毕业后我被分配去郊区农场，但我以各种理由跑回家，在妈妈的督促下我背外语温习数理化，时刻准备着脱离苦海。

果真，高考制度在年初恢复，七月进考场，十月我已去大学报到，我想说的是，我那两年可耻的逃跑生涯换回了眼下逍遥日子，我应该感激妈妈的高瞻远瞩，可我不，我讨厌她在老旧面前眉飞色舞的样子，但这并不妨碍我全心全意地拥着我自己的快乐，我突然发现在我二十岁的人生中，走向舞会，乃是一种高峰体验。

那晚，在一家文化机关破旧的大厅里，圆舞曲响起来，这是我第一次听到施特劳斯，在我听来华丽绚烂得过分，很符合我对享乐的期待，不知为何我有点紧张，我的腮帮微微发麻，而乐曲正穿透我的衣服从我的肌肤拂过，每一根汗毛都立起身并在颤栗。

喔，舞曲一支接一支，舞池里却空空荡荡，我能想象人们对这空空荡荡的舞池所产生的无法言说的畏惧。

然后有勇气的人出现了，男人和女人，他们三三两两进池，摆出跳舞的姿态，却是男女分离，是和同性结成舞伴，看上去舞步笨拙、踉踉跄跄，还有人滑倒在地。

我也差点滑跤，我仅仅站在边上，和观舞的人群站在一起，就已经头晕目眩，因为正有一对男女走进池子，男子伸出左手搂住女伴的腰，右手捏住女伴的手，人群“轰”地发出有声音的骚动，灯光耀眼，众目睽睽，所有的人跟我一样亢奋，跟我一样第一次看见男人和女人可以这么公开地身体亲近。

但那男子带着壮烈的表情，用力拽着女伴试图让他们俩的脚步跟上旋律，他们终于在舞曲中旋转起来，人们鼓掌，我的心跳得响亮急促，我的表情一定很愚蠢，瞪着眼睛张着嘴，一脸的惊讶和迷惘，我就是在这一刻深深地感受到：新时代开始了。

妈妈和我紧紧挨在一起，我能听见她的喘息，我看见她的脸通红，白皙细长的手指神经质地脸颊上划动。

她的近乎失态的反应令我不悦，我晓得她身上的每个细胞已经在舞曲中跃跃欲试，她在大学读书时是个舞迷，是节庆舞会上的皇后，多少年来值得让妈妈回味的便是这类往事，或者说这是让她缅怀往昔的唯一通道，让我那个在外省上班喜欢穿中山装的父亲十分不以为然。

如今她仍是个爱俏的中年女人，缎面中式夹袄外罩一件褐色西式呢料外套，头发烫成卷曲，很像旧照片上的太太。

我是在革命年代成长，和妈妈的审美南辕北辙，我们之间常要为不同的趣味冲突。

但今天我发现，妈妈的着装风格很适合舞会的气氛，我不无讥讽地想到，她到底还是等来了这一天，她的旧衣服在箱子底下等待了许多年，眼见得可以重见天日，虽然已经散发着呛鼻的樟脑味。

站在我们身边的老旧伯伯也是一件旧西式长大衣，硬肩窄袖，头发梳成三七开，精光滴滑一丝不乱，角质架眼镜有一股奢华的气息，和我妈妈并肩倒是般配，用我熟悉的时代语言便是臭味相投。

“依看依看，这些人哪里像在跳交谊舞？”

根本是在拉黄包车，脚步介(太)重，身体介硬……”舞池里的人越来越多，老旧伯伯用一口糯咪咪带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苏州口音的上海话在对妈妈发着议论。

他的挑剔让我不安，我和周围的人一样对池里的舞者其实是充满艳羡，姿态好不好有什么要紧呢？

要紧的是，舞曲响起来了，请跟着舞曲旋转。

可是我晚生了至少二十年，这样的舞只能在妈妈的回忆、在她津津乐道的老电影里看到，而那种黑白旧片被批判了整整十年，我很少有机会观赏，妈妈以为，那样的时代——可以跳舞的时代已经永远过去！

可是，它又回来了，你怎么敢相信？

是的，你应该旋转起来，可你才发现，你的腿你的腰是不受你的意志控制的，你的腿和腰成了你的身体令人生厌的部分。

是在往后的日子，当我把跳舞当做功课来认真练习的时候，我对自己的身体产生了自卑。

那晚，当一曲布鲁斯舞曲波浪一样从远处缓缓荡漾过来的时候，妈妈已经缓过神来，她好像刚刚想起有个我，“小妹，这是四步舞，不用学也能跳，让老旧伯伯带你跳。

”可我拒绝了，我涨红着脸挣脱了妈妈和老旧的手，差不多是从他们身边逃开，那样子很不体面。

那支用我的耳朵听来完全是“靡靡之音”的舞曲令我的肉体发生痉挛，我心慌意乱竟想流泪。

接着我看到妈妈和老旧一起走进舞池，她的左手搭到老旧肩上，右手高高地举起，我第一次看见妈妈跳舞，我得说，妈妈和老旧的舞姿让我大开眼界，那两双腿仿佛被同一根神经牵扯着，跌宕起伏在一条线上，轻盈干净得就像穿着冰鞋在滑翔的影子。

这时，施特劳斯的圆舞曲复又响起，妈妈和老旧跳起了华尔兹舞，他们旋转着，沿着舞池的边缘划出飘飘欲飞的圆圈，观舞的人群瞬时安静下来，甚至池里的另外几对舞者也退到边上，我想，是经典的舞步让他们给骇着了。

舞池里的老旧端着肩膀，平稳矜持的肩膀，这个将一件西式大衣穿了几十年的破落男人这时候却显得优雅高贵，而妈妈已脱去外套，中式缎面夹袄勾勒出她过往的窈窕，虽然有些勉强，但她娴熟的舞步足以平衡，相比之下，我显得过于茁壮、粗枝大叶，我的年轻成为某种遗憾，而我熟悉的时代，一个简陋粗暴的时代正在妈妈和老旧的舞步中远去。

这晚之后的每个周末，我和妈妈一起去老旧家跳舞。

我们两家住一条马路，夜幕刚刚落下，客人还未到的时候，性急的老旧便让妻子爱华来叫唤我们。

老旧夫妇和妈妈几十年前同过学，是来往多年的朋友，但成年之前我对他们几乎没有印象，他们仿佛突然出现在我的生活中。

老旧在上海西区三层高的旧洋房里拥有两层楼，一家三口人共有大小四间房，这在当时的上海是属于少数富裕的阶层，然而经过了“文革”，他这样的人家早已一贫如洗。

但老旧仍然保留着一些作风，床上铺着洗得起毛的棉布床罩，餐桌上垂着有流苏的镂花和破洞分辨不清的台布，墙上挂着发黄的黑白照片，照片上是穿燕尾服的老旧和披雪白婚纱的爱华。

无论如何，老旧的家里有着某种和革命时代相悖的气氛，那种破败中丝丝缕缕渗漏出来的享乐主义的味道，正是这股味道，吸引着我妈妈这类人。

事实上这一栋楼本来就是老旧的，“文革”时被人强占去底楼和三楼，一年前三楼人家搬走了，三楼便空关着。

老旧似乎习惯了住小屋子的简单生活，二楼朝南的大屋是老旧夫妇的卧室也是起居室，朝北的亭子间给上中学的儿子做功课睡觉。

老旧一时想不起来三楼可以用来派什么用场，那里四壁空空，老旧竟连给一间空房添置家具的钱都没有，这是老旧当时的烦恼。

但现在不同了，现在的老旧又喜孜孜的，周末的夜晚老旧家里舞客盈门，那次舞会结束后多少人意犹未尽，老相识们来到老旧家，把舞继续跳下去。

是的，他们希望舞会永远不要结束，老旧的人生又有了称得上是理想的光芒，他那空着的三楼可以用来开派对(Party)，那间房容得下十几对人跳慢舞。

那一年，老旧五十二岁。

回想起来，那些周末对于我却是烦恼多于喜悦。

星期六下午，我从学院赶回家，忙着洗澡、吹洗头发，然后熨烫晚上去派对的服装。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但事实上，我的衣服就那么几件，没有一件称得上是有款有型。

那个冬季，我贴身穿的棉毛衫外是粗棒针编的绒线衫，再套一件中式宽腰棉袄，棉袄外罩蓝布衣，下身是棉毛裤加绒线裤外罩一条宽臀宽腿的灯芯绒裤；那时候假如你不想特殊，这是最具普遍性的服装。

冬天的上海，人人都显得臃肿、稚拙，像年画上的农民。

那样的年代，穿着这样的衣服在人群里无惊无险，对付上海阴湿的冬季也是十分有效。

可是突然间有了舞会，参加跳舞的女人最先改变的是自己的衣服，她们长及膝盖的毛料大衣里面是色泽鲜艳薄而贴身的羊毛衫，下面是裙子配有跟的皮鞋，好像是一夜之间，上海街头又出现了称得上是“摩登”的美女。

让我深深遗憾的是，时代的转变是这么突如其来，我刚从郊区考回上海，学业和生活都靠父母资助，我首先在经济上没有能力紧跟时尚，而我长得人高马大，妈妈那些做工讲究的旧衣服对于我就捉襟见肘，我本来以为快乐的生活正在开始，却没想到自己先被烦恼弄得头昏脑涨。

是的，我有足够的理由向妈妈抱怨，周末下午我的家就像个卖旧衣服的铺子，樟木箱里的衣服翻腾得到处都是，床、地板、桌椅所有能搁东西的平面都被衣服弄得铺铺满满，妈妈刚洗过的头发挂满了塑料卷发筒，对着镜子将几十年前的衣服来来回回搭配着试，我在学校住了一个礼拜——从学业到衣食住行——体贴儿女的妈妈该有多少细节需要询问，可妈妈见到我的第一句话竟是：“小妹，去，洗头洗澡把自己弄干净，晚上老旧家有派对。”

“我对她大声嚷嚷，算是找到了发泄的机会，“我不去！”

“我想到，自从有了舞会，她似乎忘记了母亲的身份。”

“随便你！”

“妈妈的眉峰高高扬起，我其实很畏惧妈妈，她从来不宠我，我一下子倒不知道该怎么办，然后眼圈红了。”

“我没衣服穿！”

“是啊，我也没衣服穿，所有的女人都说自己没有衣服，谁让我们碰到这种时代，什么都不能穿，”妈妈突然愤懑起来，“浪费了这么多年，不管怎么样，小妹，你还年轻，你有的是机会穿好衣服，我已经四十七岁了，马上要做老太婆了。”

“说着妈妈从杯里喝一口水，朝着熨衣板上的衣服用力喷去，水滴像雾一样细碎地洒开来，她把在煤气灶上烧红的铁熨斗压在潮湿的衣服上，立刻有“滋滋”的响声，冒出一股股乳白色蒸汽，空气里弥漫着焦铁味，一件皱巴巴的衣服已在妈妈的悲哀中熨平，我想象着她在夜晚的派对上容光焕发，生气勃勃，人生的这一类对比令我措手不及。”

傍晚，爱华来叫唤我们的时候，我的心情又雀跃起来，圆舞曲已在耳边回旋，美丽的华尔兹是我人生的又一个高度，我期待着立刻能攀登上去，我和妈妈一样不肯放弃每一个周末派对，我其实和她一样虚荣，不同的是，我仅仅把老旧的家当做练功房，我要在那里将舞技练得精湛，我想象着有朝一日在某个盛大的舞会上，我将和妈妈年轻时一样风头十足。

然而为了扫扫妈妈的兴，一开始我总要对爱华推拒一番，说什么功课忙啦，没时间啦，爱华便抓住我的手对妈妈说，“小妹要是不去，老旧会生气的！”

“妈妈语调干脆，“不是功课的问题，是衣服，小妹觉得自己穿得土。”

“我很气，但爱华却笑开来，“小妹，你这样的年龄穿什么都好看，什么样的衣服都比不过年轻啊！”

“我也这么劝过小妹，但她不明白，不到我们的年龄她是不会明白的！”

“妈妈接过话，她已换好皮鞋，她才不担心我去不去呢。”

我只好让爱华牵着手走出家门，觉得她是更加母性的女人。

听到楼梯的脚步声，老旧已经站在房门口，我和妈妈是今晚第一对客人，是派对的序曲，我们的出现令老旧有某种踏实感，这不，他站在房门口已经喜笑颜开，欢快地招呼着我，“小妹啊，你辛苦了一个礼拜，今天要好好放松一下……”听起来老旧似乎同情我重新成了一名学生，我觉得有点好笑。

此刻，走上楼梯的我抬起眼帘便看到老旧的裤子，是裤缝笔挺的料子西裤，宽宽的裤腿，垂甸中带点飘逸，很斯文很都市味，让我有春风拂面的感觉，可我马上想到保暖的问题，这裤子只有在单薄中才能穿出那种好感觉，我这么揣测便觉得四肢冻得发痛，冬天在老旧发潮的老房子里显得更加阴冷，那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时候没有取暖设备。

老旧的头上还戴着压发帽，我总算明白了，老旧这一头考究的发式就是靠这顶帽子维持着，在这一点上，他和妈妈一样在苦心经营，我想到的是，十年“文革”好像只触及了他们的皮肉。

我们在二楼坐了一会儿，陪着爱华喝完一杯茶。

披着洁白婚纱的标致的新娘在裂缝纵横的墙上温和地笑着，只有爱华是心平气和的，她不烫发只穿大众化衣服，笑得跟年轻时一样馨香，客人越来越多，她把她们送上三楼，然后把我们也送上去，她不跳舞，所以从来不上三楼，可她显得和老旧一样快乐，这就是所谓的夫唱妇随吧？

我对这样的妻子总是心怀怜悯。

舞会刚开始时，人们有些拘谨，他们坐在椅子上，仿佛在等待什么，老旧便邀妈妈跳上一曲，他们的舞姿总是引来人们的掌声。

但是我发现，妈妈和老旧跳的机会并不多，老旧要分出一部分时间教我跳舞，他在我的耳边喋喋不休，“没关系，走舞步女人最省力，伊只要跟牢男人，现在，侬只要跟牢我……”可是，我就是跟不牢，我的鞋踩在老旧的鞋上，或者被老旧的鞋绊了一个踉跄，我手脚冰凉，脊背上的冷汗从额上溢出来，我咬着嘴唇，我那神态妈妈形容说，就像在痛经。

“呵，不要紧，”老旧边安慰边指导，我可不要指望妈妈对我这般耐心，“你的脚步跟着节奏走，听到了吗，节奏？”

我茫然地看着老旧。

“节奏，你听你听，就在旋律的背后，蹦蹦……蹦蹦……蹦蹦蹦蹦，变成数字就是，一……二……三四、一……二……三四……”但是，我听不到节奏，旋律像有覆盖面的物质罩住我的感官，我胸闷气急，患了幽闭症似的。

我很想放弃，我发现寻欢作乐并不是我的擅长，但老旧帮助我坚持着，我因此觉得欠了他的情。

不过，老旧可不这么认为，他说，“和女孩子跳舞到底感觉不一样，她们的细腰，握在手里，味道真好！”

“用我的标准那是一次有性意味的评论，但从老旧的嘴里出来毫无色情意味。

老旧瘦高的个子，脸部轮廓富有魅力，年轻时的风流倜傥给他留下一些好习惯，最抢眼的标志便是他的洁净，我成年时的社会风气粗鲁，他这样的男人凤毛麟角。

重要的是，和老旧面对面跳舞时，他总是口里含着有薄荷味的桉叶糖，还有他彬彬有礼的手，这使我感受着老旧内在的文雅，他说什么并不重要。

可是，我却对妈妈有了歉疚，我觉得我在掠夺妈妈的快乐，我早就看出来，妈妈如此热衷于老旧家的舞会，无非是想和老旧同舞。

可现在当老旧在教我跳舞时，妈妈不得不和那些老朽的男人周旋，他们有口臭，远不如老旧英俊，有一两个举止缺乏教养的年轻男人也会缠着她，他们跟我一样急功近利，他们是要妈妈教舞，回家路上，妈妈向我抱怨那些在无意中得罪了她的男人，她感叹着，“要找一个让人舒服的舞伴真不容易！”

我在想，妈妈是否有点后悔把我带到老旧家？

下一个周末，我在应该跟老旧学舞的时候，却溜到二楼，我的用心显而易见，顺便，我也想陪爱华喝茶，我以为她待在二楼会很寂寞。

我总是自我感觉太好，我发现爱华并非一个人待着，那里有个年龄不甚明了的男人在和她聊天，是个邋遢的男人，穿着旧军装，腮帮上的胡子没刮干净像一块贫脊的草地。

他们正聊得热闹，我进去后反面有片刻的冷场。

我又回到三楼，老旧和妈妈并没有如我所愿在翩翩起舞，老旧现在在和不算年轻但算得上时髦的女郎走舞步，妈妈呢？

密度很高的宾客中，我一时竟找不到妈妈，我只能站在房门口，因为里面的空间已被跳舞的人挤得铺铺满满；然后才看到我妈妈被挤在一个角落，她的舞伴是个比她矮的小老头，他们在走慢四步。

我才发现，妈妈在这一堆涂脂抹粉追赶时尚的女子中有一种静止的陈旧感，是的，第一次舞会上，她还有足够的自信穿起几十年前的衣服，烫起那时候的发式，才几个周末舞会，妈妈就落伍了？

已经是十二月下旬，期末大考将在几星期内陆续开始，周末的学院食堂又排起长队，不少人为了在图书馆和自修教室度周末，不得不咀嚼冬天食堂的冷饭冷菜，球场上也已经冷冷清清，我无精打采地朝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家赶。

我既不想过那种苦行僧的日子，又担心因此而平白无故丢失考卷上的分数，怀着患得患失的忧虑回到家，却见妈妈容光焕发，她刚从理发店回来，新做好的头发像发套一样坚硬地套在头上，一片刘海孤零零地竖在额前，像一面上过浆的旗子，妈妈不知道，她自己用卷发器做的头发更自然更顺眼，女人要是用足心思装扮自己，往往是适得其反。

妈妈两颊通红，以和她年龄不相称的兴奋告诉我，今晚是圣诞夜，老旧在家举行圣诞舞会。

圣诞舞会！

这几个字就足以把我弄得头脑混乱，它带来的梦幻气氛令我的人生有一种不真实的感觉，我觉得自己没有任何准备去面对这个本不属于我们的日子，我对着镜子哭起来，我说，我没有像样的衣服。

妈妈镇定地一笑，变戏法一样拿出一件白色羊毛开衫和一条枣红薄呢短裙让我试穿，虽然羊毛衫薄得像片纸裙子太短，可白衣红裙让我自己眼睛一亮，我都不敢相信衣服能给我的外貌和心理带来这么大的变化。

羊毛衫是妈妈排了两小时队从百货公司抢购来的减价衣，裙子是她让裁缝从旗袍改过来，花去她年终奖金的三分之二。

我感动得只能用脊背去对着她，因为我又想哭了，我考取大学的时候，对妈妈都没有这样的感激之情，可见当年的我多么浅薄。

妈妈也给自己买了同样价格的衣服，是黑色的，下面是黑呢旗袍裙，她穿这一套黑衣很时髦，一扫原先的陈旧感。

妈妈说，黑色永远不会落伍，可见她一向是有鉴赏力的，只是因为经济原因她才没法随心所欲打扮自己。

然而，这是个零下好几度的冬天，我怎能穿薄羊毛衫出门？

这一点，妈妈已经考虑到了，她从箱子底下拿出那件她从来不舍得穿的银灰色开司米大衣。

这件腰身很窄的西式大衣穿在我健硕的身上，扣子怎么也扣不住，袖子更是短了两寸，妈妈皱着眉头再一次抱怨我，为何长得像个四大金刚，责备我饭吃得太多，说她年轻时的女子从来带着三分饥饿，所以她们个个苗条如柳枝，说她当年怀着三个月照样能穿这件大衣去参加新年舞会，那是个多么寒冷的冬天，马路的阴沟盖上是厚厚的冰，她竟敢穿着高跟鞋踩在变得坚硬的柏油马路上，要是摔一跤怎么办？

妈妈皱着眉头笑起来，遥望着当年那个轻佻的生气勃勃的女孩子。

然而美好的时光多么短暂，我还未出世，反右便开始了，父亲被下放西北，妈妈不再跳舞，事实上，所有的中国女人都不再跳舞。

……我微笑着倾听妈妈的牢骚，那些往事我听了无数遍，但只是在这一刻，才有了肉体的或者说是物质的感觉，因为我正穿着那个急急奔向舞会的女孩的大衣，所有的触角都是柔软的暖乎乎的，妈妈当年的活力和欲望抚平了我的锋芒，那一刻我和妈妈才有了真正的女人之间的感应。

是的，只能让大衣敞开，也不要去看袖子，我看上去修长、端丽，有几分成年女子的风度。

总之，这个对我来说还是个崭新的节日尚未开始，便已经跌宕起伏，让你想象将要到来的高潮是多么激动人心。

那晚，老旧的二楼和三楼挤满了客人，女宾们浓妆艳抹，戴着首饰，甚至穿着裘皮大衣(也许是人造的)。

反正，一片珠光宝气，很符合我那有限的想象力对所谓都市夜生活的想象。

在那样一片强烈的女人虚荣的光芒中，我不由地想到这个城市常被人们斥责为“十里洋场”，想着那段短暂的历史却悠久地影响着这个城市的几代女人。

舞会就在我的遐想中开始了。

施特劳斯的舞曲响起来，可是，可是老旧没有邀妈妈跳第一曲，老旧邀请的是一位红色女郎，她穿一身超短红皮衣红皮裙，头发染成红棕色，人们说她是从香港来(也许是在申请去香港)。

反正，不管她从哪里来，或者要去哪里，她是那个圣诞舞会上最耀眼的女郎，你瞧，老旧毫不踟躇地走向她，不惜怠慢自己的旧相识，喔，男人是多么靠不住！

不过，他们的确是完美的一对。

<<全球华语小说大系（怀旧卷）>>

老旧舞姿优雅娴熟，标准的绅士风度，女郎年轻时髦有一股火辣辣的风情，你觉得时光在疾速地倒退，或者说在飞快地流逝，总之，你觉得不是生活在“现在”这个时态。

我相信妈妈也有这样的错觉，她站在人堆里凝望着他们，她的两颊通红，目光被迷惘的水汽罩着。也许妈妈什么表情都没有，只是因为踩在打蜡地板上的舞步扬起的灰尘和男人烟卷上的烟在灯光下形成一层薄雾？

隔着薄雾，我发现妈妈老了，她的脖颈有些松弛，肩膀和臀微微下坠，在我的同龄人中，她一向是最显年轻的妈妈，她好像是在这两个月里显老的，是因为舞会上的女郎过于明媚？

还是因为在这欢乐的时光，她感受到的都是忧愁？

至少，对于我，感受到的都是忧愁。

你瞧，是个多么闹猛的圣诞舞会，也是多么令人失望。

舞会上，我和妈妈成了一对壁花，我俩并排坐着，没有人请我们跳舞，所有的来宾都带着舞伴，即便是那几个老朽的男人，在今晚也带来了能让他们脸上放光的女伴，我相信今晚有许许多多女人向往奔赴这一类舞会，无论谁邀请，她们已经急不可待。

我和妈妈共同的舞伴老旧，正轮流向这个舞会上引人注目的女宾邀舞，他的额上亮晶晶的正在冒汗。事实上，我舞步生涩，我并不指望在这里出风头，这儿是我作为成年女人刚刚起步的地方，也许我应该把获得人生快乐的希望寄托在别处。

我好像在为妈妈失望，假如今晚妈妈失去了跳第一支舞的机会，她还有什么机会展示她的舞技？

在这个拥挤的美女如云的空间，不跳舞的妈妈，一个四十七岁的女人只能是黯淡的。

可我知道，她渴望在舞曲响起来的时候翩翩起舞，渴望在被称为圣诞夜的今晚和她自认为是完美的舞伴领第一支舞，可是，她却被她的舞伴抛弃在靠墙的木椅上。

我是在那一刻发现，人生的陷阱就在你的脚边，在你意想不到的时候出现了，比如，你上这儿原本是为了获得快乐，却给自己弄来一堆创伤。

房间显得太小因为人太多，氧气变得稀薄，有人喊胸闷，窗被打开了，寒风像洗涤剂一样把混浊的空气清洗干净，屋里的温度也在迅速下降，真是寒冷的冬天，廉价毛衣让我和妈妈的手指冻得像冰棍，我们的腿在裙子里抖动，我们只得把大衣又穿上，我们穿着大衣正襟危坐和这狂欢的气氛很不相称，但属于我们的快乐还在彼岸，先保暖再说。

可是我的大衣没法扣住，寒流从我胸前这巨大的缺口灌入我脏腑的各个角落，奇怪的是，感到疼痛的是脚趾。

我站起身想活动活动腿，妈妈也跟着起身，也许她想带我跳一支舞？

可旁边的人以为我们打算离去，竟闪开身自动让出一条走道，于是，我们下意识地沿着这条走道走到门外，我和妈妈成了今晚第一批离去的客人，窘迫中竟忘了和主人打招呼。

狂风席卷枯叶朝我们的脸上砸来。

我们几乎是奔跑着往家赶，温度还在下降，就像妈妈形容的，柏油马路突然变得坚硬。

冷空气让一切都变得硬邦邦的，包括我们的肉体。

此刻，我们居住的这条马路只有我和妈妈在奔跑，春天的时候茂密得可以遮住天空的梧桐树，如今只剩下光秃秃的枝丫，能清晰地看见沿街住家的窗口，它们大部分拉上窗帘但灯光的明暗度完全不同，有些是幽暗的，有些却明晃晃的刺眼，关闭的窗户里有鼎沸的人声，然后我听到了圆舞曲，隐隐约约在低矮的屋顶上盘旋，在这条过去是法租界的狭窄的小马路上，到底有多少人家在举行舞会呢？

我突然伤感起来，似乎所有的人都在寻欢作乐，这一个狂欢之夜，却已经和我擦肩而过。

编辑推荐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